附件1：

中关村天使投资和创业投资风险补贴资金

申报书

**申报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所投企业：**

**申报时间：**

提交材料清单

**一、投资机构资质材料**

1.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管理人登记公示信息复印件，或科技部、中关村管委会、北京市科委等科技主管部门认定的孵化器资质证明复印件；

2.加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查询章的投资机构或孵化器运营主体公司章程复印件；

3.以受托管理基金投资需提供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基金产品备案公示信息，如受托管理的基金为有限合伙制的，需提供受托管理基金的有限合伙协议；如受托管理的基金为公司制的，需提供加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查询章的公司章程及委托管理协议；如受托管理的基金为契约型基金的，需提供基金投资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共同签署的基金合同；

4.投资机构承诺将持有所投资企业股权时间超过5年的相关材料（有相关承诺的机构需提供）。

**二、所投企业材料**

1.所投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加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查询章的所投资公司章程或北京股权登记管理中心出具的股东名册中体现股东变更信息材料（如申请天使投资风险补贴资金，还需提供企业获得本轮投资前的加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查询章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3.投资机构与所投资企业签订的投资协议复印件；

4.银行入资证明复印件；

5.企业自主知识产权列表（包括名称、类别、证书发放日期证书编号等信息）及复印件。

天使投资和创业投资风险补贴申请表

（申报类型：□申请天使投资风险补贴 □申请创业投资风险补贴）

|  |  |  |
| --- | --- | --- |
| **投资机构情况** | 名称 |  |
| 机构类型 | □投资机构  | 管理人登记编号**①** |  |
| □科技主管部门认定的孵化器运营主体 |
| □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②、□中关村天使投资引导基金、□中关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参股子基金管理机构 |
| 注册地址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开户银行（具体至支行） |  | 开户账号 |  |
| **联系人** |  | 姓名 | 职务 | 办公电话 | 手机 | 电子邮箱 |
| 负责人（副总及以上） |  |  |  |  |  |
| 具体联系人 |  |  |  |  |  |
| **本次进行投资的基金产品情况③** | 基金名称 |  |
| 基金编号**④** |  |
| 基金认缴资本（万元） |  | 基金实缴资本（万元） |  |
| 北京市政府引导基金参股情况（包括市区两级） | □有 | 引导基金名称 |  | 引导基金出资主体名称 |  | 引导基金认缴出资金额（万元）及占比 |  |
| 政府主管部门 |  |
| □无 |
| **所投资企业情况** | 企业名称 |  |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所属分园 |  |
| 法定代表人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  |
| 所属行业领域 | □前沿信息产业 □生物健康产业 □智能制造和新材料生产□生态环境和新能源产业 □现代交通产业 □新兴服务业 |
| 企业简介 | （含主营业务、核心团队、商业模式、主要产品或服务、行业地位、发展规划等，400字以内） |
| 企业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情况 |  |
| 投资机构实际投资额（万元）、投后股权占比 |  | 投资协议签订时间 |  |
| 本次融资后完成工商变更时间 |  | 本次融资是否为企业首轮机构融资 | □是 □否 |
| **申请企业承诺** | 本单位承诺：本申请表中所填报内容和所提交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年 月 日 |

备注：

1.登记编号为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登记编号。

2.根据《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设立方案》，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体系包括科创基金及其协同基金，其中，协同基金是指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等部门由财政出资设立的科技创新和产业领域的基金。

3.以受托管理资金投资的机构填写该部分。

4.基金编号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基金产品编号。

关于长期持有所投企业股权的承诺函

（模板）

中关村管委会：

本机构承诺将持有（所投企业全称）股权时间超过5年。

特此函至。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